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8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2日以书面方式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5年7月3日上午10时在武汉市新华路186号福星商会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胡明桥、独立董事赵曼、徐晓林、吴德军以通讯方式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潭邵先主持,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高度结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2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划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以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胡明桥、冯东兴、冯俊秀、刘慧芳、谭红年已回避表决,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对符合条件的提案人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授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策范围内办理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及其规章制度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实际情况,具体决定和实施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在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与该计划的管理及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上述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三)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相关协议;

(四)授权董事会向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申请办理与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所有事宜;

(五)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六)授权董事会向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提出必要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要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除外;

(七)授权董事会向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提出必要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要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除外;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由公司法务部门负责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

董事胡明桥、冯东兴、冯俊秀、刘慧芳、谭红年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2015年7月20日召开。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9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2日以书面方式或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5年7月3日上午10时在武汉市新华路186号福星商会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明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二、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高度结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2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划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以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授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策范围内办理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及其规章制度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实际情况,具体决定和实施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

(二)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与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相关协议;

(三)授权董事会向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提出必要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要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除外;

(四)授权董事会向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

董事胡明桥、冯东兴、冯俊秀、刘慧芳、谭红年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人,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2015年7月20日召开。会议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4.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7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下午18:00至2015年7月20日下午15:00。

6. 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3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2015年7月1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8. 本次会议现场召开地点: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综合楼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5年7月16日,7月17日(8:30-11:30,14:00-17:00)。

2. 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登记地点: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本公司证券及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 本公司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

/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26;投票简称为:福星投票
- 2.投票时间:2015年7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3.在投票当日,“福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输入对应的议案序号,1.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5.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表下:

序号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1	总议案	100.00
2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1.00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输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投票,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证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数字投票服务密码”。

3.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码”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所系统激活后,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遇丢失可重新激活。

(3)进入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和“服务密码”;已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G 证书登录。

(4)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和“服务密码”。

(5)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五、投票注意事项

1.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2.如果某股东对其中一项或者多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对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出席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街1号

邮编:431608

联系电话(传真):0712-8740018

联系人:肖超 尹友

2.会议费用:出席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备查文件:《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四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四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摘要

2015年7月4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5年7月4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 告知书